

中国历史文选

(下)

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全国民族院校历史教材丛书

中国历史文选

(下)

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京)新登字 184

责任编辑: 葛小冲

封面设计: 李金文

中 国 历 史 文 选
(下 册)

*

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郊白石桥路 27 路)

(邮政编码: 100081)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昌平亭自庄福利印刷厂印刷

850×1068 毫米, 32 开 11.0625 印张 383 千字

1993 年 9 月第 1 版 199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1—2000 册

ISBN7—81001—444—7/K·69

定价: 6.30 元

下 册 目 录

第六单元

一、典籍概述 别史与方志	1
二、文章选读	13
克殷解 [逸周书]	13
越王句践灭吴 [国语]	16
冯谖客孟尝君 [战国策]	20
鲍邱水 [水经注]	24
京兆府序 [元和郡县图志]	27
永清县志·輿地图第一 [章氏遗书]	31
三、古汉语通论 虚词(二)	35
四、读史常识 历史地理	43
五、练习文选	50

第七单元

一、典籍概述 史评、史论与史考	52
二、文章选读	62
二体 [史通]	62
直书 [史通]	66
书教下 [文史通义]	69
史德 [文史通义]	75
论李斯 [读通鉴论]	79

明乡官虐民之害 [廿二史札记]	81
三、古汉语通论 古书读音与注音	84
四、读史常识 职官与选举	92
五、练习文选	100

第八单元

一、典籍概述 汉文民族文献	102
二、文章选读	111
西南夷列传 [史记]	111
匈奴传 [汉书]	117
南中志·总叙 [华阳国志]	130
吐蕃传 [旧唐书]	140
黑水靺鞨 [新唐书]	146
蛮夷风俗 [蛮书]	148
三、古汉语通论 古书注解	151
四、读史常识 避讳	159
五、练习文选	167

第九单元

一、典籍概述 少数民族文字史籍	168
二、文章选读	185
成吉思汗建立蒙古帝国 [蒙古秘史]	185
由猕猴岩魔女传出西藏之人种 [王统世系明鉴]	190
笃慕世系 [西南彝志·谱牒志]	195
乍的叙述 [西南彝志·谱牒志]	197
三、古汉语通论 古文今译	200

四、读史常识 少数民族文字	204
五、练习文选	224

第十单元

一、典籍概述 笔记	250
二、文章选读	257
汰侈 [世说新语]	257
航海外夷 [岭外代答]	261
王小波李顺起义 [梦溪笔谈]	263
肖房知人 [容斋随笔]	266
宋世风俗 [日知录]	270
虞喜 [畴人传]	278
三、古汉语通论 句读与标点	280
四、读史常识 辨伪与辑佚	286
五、练习文选	293

第十一单元

一、典籍概述 文集	294
二、文章选读	301
天问 [楚辞]	301
张中丞传后叙 [昌黎先生集]	313
经史子集之名何昉乎 [潜研堂文集]	317
乙丙之际箸议第七 [龚定庵全集]	322
三、古汉语通论 文体与修辞	327
四、读史常识 姓氏名号	339
五、练习文选	346

第 六 单 元

一. 典籍概述 别史与方志

(一) 别 史

在传统目录学的史部分类中，除前面几个单元所述正史、国史之外，还有所谓“别史”、“伪史”、“杂史”、“霸史”、“载记”等名目。所谓“别史”是与正史相对而言的，凡不能列入正史或国史，而又关系一代大事的史书，则归入“别史”之列。“别史”一名最先出自南宋陈振孙的《直斋书录解题》。《四库全书总目·别史类叙》云：“《汉书·艺文志》无史名，《战国策》、《史记》均附见于《春秋》、厥后著作渐繁，《隋志》乃分正史、古史、霸史诸目。然梁武帝、元帝实录列诸杂史，义未安也。陈振孙《书录解题》创立别史一门，以处上不至于正史，下不至于杂史者，义例独善，今特从之。盖编年不列于正史，故凡属编年，皆得类附。其歧出旁分者，《东观汉记》、《东都事略》、《大金国志》、《契丹国志》之类，则互取证明；《古史》、《续后汉书》之类，则检校异同。其书皆足相辅，而其名则不可以并列，命曰别史，犹大宗之有别子云尔”。由此可见，别史即正史的别支，它和正史并没有性质上和价值上的区别，只是一个得到官方认定或即官修，一个未经官方颁定或属私撰。至于杂史，其目首创于《隋书·经籍志》，它跟别史一样，不是史体，而中史部目录中的一个类目。按照《四库全书总目·杂史类叙》所说立类的缘由，一是其体例杂：“义取乎

兼包众体，宏括殊名”；二是其内容杂：“大抵取其事系庙堂，语关军国，或但具一事之始末，非一代之全编；或但述一时之见闻，只一家之私记；要期遗文旧事，足以存掌故，资考证，备读史者之参稽云尔。”

“霸史”之名始于《隋书·经籍志》，“伪史”之名始于《七录》，“载记”之名始于《四库全书总目》。《隋书·经籍志》霸史序云：“自晋永嘉之乱，皇纲失驭，九州君长，据有中原者甚众，或推奉正朔，或假名窃号。……当时臣子，亦各记录。后魏克平诸国，据有嵩、华，始命司徒崔浩博采旧闻，缀述国史，诸国记注，尽集秘阁。……今举其见在，谓之霸史。”可见，霸史是指记述独立于中央政权之外的分裂割据政权的史籍。《崇文总目》又云：“三代之弊也，乱极于七雄并主；汉之弊也，乱极于三国。魏、晋之弊也，乱极于永嘉以来。隋、唐之弊也，乱极于五代之际。天下分为十三四，而私窃名号者七国。……历考前世僭窃之邦，虽因时苟偷，自强一方，然卒归于祸败。故录于篇，以为贼乱之戒云。”显然，伪史与霸史并无二致，只是称谓上的不一。而《四库全书总目》以为这两类史籍“久已无存，存于今者，大抵后人追记而已。曰霸曰伪，皆非其实也。”故别立“载记”一类，专录《吴越春秋》以下，记各个时期僭乱遗迹的史籍。

我国传统目录学的史部分类，历来在上述几种类目之间混淆不清。同一史籍，在此归入别史，在彼视为杂史，你谓之霸史，我称作载记。以《华阳国志》为例，《隋书·经籍志》把它列入霸史，《四库全书总目》又改归载记，如果按张之洞《书目答问》的标准：“关系一朝大政者入别史，私家记录中多碎事入杂史。”则又可把它视为别史或杂史。实际上，这种分类并无一定规则，也没有多大的实际意义，纯属封建正统观念的产物。但是，另一方面，这几类史籍无论是体裁，还是内容，都与列入国史的编年体、纪传体、典志体、纪事本末体史籍不可同日而语，所以，也不能完全

否定这些类目。有鉴于此，我们将上述几类史籍概谓之别史。故本单元所称“别史”是相对于正史而言的，其体例或独树一帜，如《国语》、《战国策》以“国”为纲，认“语”为要；或杂揉众体，如《华阳国志》，既象通史，又似国别史，既有人物传记，也有地理方志；或与国史体裁相类而内容草创，如《东观汉记》纪、传、表、志俱全，但前后经过 20 位学者 163 年的时撰时辍，内容殊不划一。其内容或专记偏霸一方的割据政权，如《十国春秋》；或独钟一朝兴衰，如《东观奏记》详述唐宣宗一朝史事；或杂叙遗闻轶事，礼俗风情，如《说苑》、《风俗通义》等。可见，别史的体裁与内容都有别于为官方所认可、所颁定的国史。这种区别要言之，即国史体较谨严划一，内容较正统、严肃，而别史则体例大多不纯，内容也颇涉荒诞琐碎。但是，就史料价值而言，别史绝不亚于国史，这是因为国史（正史）出自官修或私撰官颁，避嫌曲笔，隐恶溢美之弊比比皆是，而别史多属私撰私刻，顾虑较少，干预不多。又是异体杂记，不受义例拘束，有闻必录，所见必抄，因而保存了许多稀有而珍贵的史料。如《逸周书》、《国语》、《战国策》之类，成书甚早，向来被视为研究先秦史的第一手资料。而且，即使同一时代的国史和别史，也往往是别史成书较早，国史赖之以取材，如范曄撰《后汉书》，可供参考的记述后汉一代史事的别史达二十种之多，唐初修《晋书》，仅晋代人所撰晋史就有十八家，五胡十六国史则有国书三十家和崔鸿的《十六国春秋》，加之其他体裁的别史，多达七、八十种。不仅如此，别史在体裁方面也特别具有活力，如清代傅维麟的《明书》分本纪、世家、宫闱纪、表、志、记、世家列传、叙传等；马骥《绎史》卷首为世系图、年表，次分太古、三代、春秋、战国、外录等，外录则包括天官、律吕通考、月令、洪范五行传、地理志、诗谱、食货志、考工记、名物训诂、古今人表等目。如此体例，看似杂乱，实则各有其旨。故《四库全书总目》云：“史例六家，古无此式，与袁

枢所撰，均可谓卓然特创，自为一家之体者”。正是由于别史在体例方面灵活多变，才给编年、纪传等国史体裁注入了新的血液，使之不断推陈出新，乃至产生近现代的综合体国史。同时，历代别史数量蔚为可观，仅《四库全书》所收“别史”、“杂史”即达二百五十七部，显然，未收入的远远不止这个数字。因为司马光修《资治通鉴》就“采杂史三百二十二种。”（张须《通鉴学》）因此，阅览古代史籍，研究中国古代史，绝不能置别史典籍于不顾。

下面列举有关要籍，以窥其体。

《逸周书》原名《周书》，曾被误认为与《竹书纪年》同时出土于汲县，名之曰《汲冢书》或《汲冢周书》。清代经学家已辨其误。确认此书至迟也是战国时代作品，史料价值很高。如书中《度邑》、《作雒》等篇，记载周公营建洛邑的情况，比《尚书》的《召诰》《洛诰》和《史记·周本纪》的有关记述都要详细。《职方》所述九州人口、山川、物产等，《王会》列举的许多古代氏族部落名称等，《谥法》有关谥名的起源等，都是其它史书少见的宝贵资料。但书中所保存的某些宗教与哲学资料，思想文风不似周初作品，使用时当审慎考辨。

本书体例大致与《尚书》近似。汉代是书 71 篇，今本 10 卷 70 篇，加《序》一篇，但 11 篇有目无书，实存 60 篇。本书最早有晋孔晁注，于每篇标题后加“解”字。清代学者屡有考订，以朱右曾《逸周书集训校释》较为详备。近人孙诒让《周书地补》、刘师培《周书补正》等，也可供参考。

《国语》是我国最早的国别史，相传为左丘明所著。记事上起周穆王征犬戎（约公元前 967 年），下迄韩、赵、魏灭智伯（公元前 453 年），前后约五百年间周、鲁、齐、晋、郑、楚、吴、越等 8 国史事，计《周语》3 卷、《鲁语》2 卷、《齐语》1 卷、《晋语》9 卷、《郑语》1 卷、《楚语》2 卷、《吴语》1 卷、《越语》2 卷，共 21 卷。每国史事，依时间顺序编排，但前后史事多互不连属。

且所载各国史事的分量也不尽相同，有关西周史实记载较少，各诸侯国史事较详，其中以晋事最多，郑事最少。《国语》所记事件，多与《左传》相同，只是《左传》记事侧重于记述事件过程，《国语》则以记载君臣的政治言论为主。书中保存了古代许多珍贵的史料，可与《左传》互相参证。

《国语》的注本，最早有三国吴韦昭《国语解》，保存了已亡佚的东汉郑众、贾逵、三国虞翻、唐固等注本的片断，有助于阅读原书。清代学者较著名的有洪亮吉《国语韦昭注疏》和汪远孙《国语校注本三种》。近人吴曾祺《国语韦解补正》、徐元诰《国语集解》也便参考。

《战国策》 本书是战国时期策士们游说言辞的汇编。原名甚多，有《国策》、《国事》、《短长》、《事语》、《长书》、《修书》等。西汉末年，刘向校订群书，对此书进行了整理，比较各本，删除重复，釐定为 33 篇，定名为《战国策》。其篇目分 12 国纪事，依次为《西周策》1 篇、《东周策》1 篇、《秦策》5 篇、《齐策》6 篇、《楚策》4 篇、《赵策》4 篇、《魏策》4 篇、《韩策》3 篇、《燕策》3 篇、《宋卫策》1 篇、《中山策》1 篇。记载了春秋以后至秦末农民起义前 245 年间史事，着重记录了各国谋臣和策士游说或辩论时所提出的政治主张与斗争策略，是研究战国史的重要资料。但书中也有许多夸张和虚构的地方，与史实不尽相符，引用时应予注意。

《战国策》现存最早的注本为东汉高诱注。原书及注至北宋时，已散失不全，曾巩又重新校定补足 33 篇。到南宋时，出现两种本子：姚宏的续注本和鲍彪改定编次的新注本。元吴师道又据鲍本撰《战国策校注》。清黄丕烈撰有《战国策札记》。上海古籍出版社汇集以上各本，于 1978 年出版的《战国策》点校本，是目前较为完善的本子。另外，江苏古籍出版社于 1985 年出版的诸祖耿所撰《战国策注汇考》，资料丰富，也颇有参考价值。

《十六国春秋》 北魏崔鸿撰。西晋以后，中国北方先后建立了许多割据政权，史称“五胡十六国”，他们各有国书，但内容残缺，体例不全，繁简失当，错误甚多。崔鸿“乃考核众家，辨其同异，除烦补缺，错综纲纪。”（《史通·古今正史》）终于编纂成本书，计100卷，另有序例及年表各1卷。

本书体例属纪传体。各国自成篇卷，称作“录”，个人曰“传”。本书保存了许多珍贵史料，唐代修晋书时，引用其中史料不少，惜原书在北宋时已散失。今流传的明人屠乔孙、项琳、姚士粦刊本，是取《晋书》所记载的十六国事，及类书中所引《十六国春秋》佚文汇辑而成的。又《汉魏丛书》中，曾收有崔鸿《十六国春秋》的16卷节钞本，清人汤球复以此本为主，重加补辑，编成《十六国春秋辑补》一书。这两个辑本各有短长，可互相参读。

《贞观政要》 唐吴兢撰。这是一部政治言论的分类汇编。全书计40篇，合为10卷，约8万字。分类编辑贞观年间唐太宗李世民与名臣魏征、王珪、房玄龄、杜如晦等45人有关治国安邦的政治言论，保存了许多贞观政事的资料，是研究唐初政治的重要参考书。元戈直曾为本书作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有重排本出版，颇便参考。

《十国春秋》 清吴任臣撰。这是一部有关五代时期十国史事的纪传体史著。作者因记载五代十国史的《旧五代史》、《新五代史》、《十国纪年》和《九国书》等书，或材料过于简略，或叙述杂有偏见，乃网罗各种典籍，依崔鸿《十六国春秋》体例，汇成此书。计《吴》14卷，《南唐》20卷，《前蜀》13卷，《后蜀》10卷，《南汉》91卷，《楚》10卷，《吴越》13卷，《闽》10卷，《荆南》4卷，《北汉》5卷，《纪元表》1卷，《世系表》1卷，《地理表》2卷，《藩镇表》1卷，《百官表》1卷，共计114卷。吴氏此书不但网罗史料广泛，而且对史料的鉴别也很精细，所以能成其

为历史名著。《四库全书总目》说：“其间于旧说虚诬，多所辨证。”“五表考订尤精，可称淹贯。”这个说法是中肯的。本书有中华书局1983年点校本。

《明书》 清初傅维鳞撰。傅氏乃顺治三年（1646）进士，以翰林弘文院编修，得分修明史。在此期间，他“搜求明代行藏印钞诸书与家乘文集碑志，聚书三百余种，九千余卷，参互实录，考订异同”（《四库全书总目》），撰成《明书》。有本纪19卷、世家33卷、宫闱纪2卷、表12卷、志22卷、记5卷、世家列传76卷、叙传2卷，合计171卷。本书详于万历以前，如所载典章制度、土地赋役等，均较《明史》为详。但对泰昌、天启、崇祯三朝，为避忌讳，特有意从略。本书虽然体例颇为凌乱，但仍具有一定参考价值。

《清史列传》 清国史馆撰。此书原系国史馆所修国史的底本，体例与历代正史相同。分“宗室王公”、“大臣”、“忠义”、“儒林”、“文苑”、“循吏”、“贰臣”、“逆臣”、等类，凡八十卷。内容较《清史稿》列传为详，具有一定史料价值。

其他历代较著名的别史尚有《世本》、《东观汉记》、《越绝书》、《吴越春秋》、《路史》、《东都事略》、《九国志》、《契丹国志》、《大金国志》、《绎史》、《明季南北略》等。

（二）方 志

方志，是以地域为范围，采用横列门类、纵贯时间的编纂体例，记述一个地区史地、经济、人文等诸方面古今概况的综合性史籍。

我国的方志起源很早，有着悠久的历史。大约在周代（至迟在春秋战国时期）就有了“方志”这一名称。《周礼》就有外史掌“四方之志”，小史掌“邦国之志”的记载。这里的“四方之志”和

“邦国之志”犹如后世的方志。《禹贡》一书大约是战国时代的作品，可以视为我国流传下来的最古老的方志。但《禹贡》内容简单，还不具备后世全国性区域志的规模。秦汉以后，由于中央集权的统一王朝的建立，国家版图的日广，方志的编纂日渐增多，《汉书·地理本》就是一部全国性的区域志。三国时吴人顾启期撰《娄地记》、晋人挚虞撰《畿服经》、南齐陆澄撰《地理书》，可惜均已佚亡，而流传下来的只有晋人常璩撰《华阳国志》，这是目前保存下来的较早的一部私人编修的地方志书。该书共12卷，记事起于远古，到东晋永和三年（公元347年）止，记叙古代巴蜀（梁、益、宁三州）的历史地理、人物、史迹、风俗、地方大姓和若干少数民族的情况等，内容翔实，已具有一定“义法”。后人编修云南、四川等地的志书，往往“据以典则”（见《华阳国志》廖寅序）。

隋唐时期，由于封建国家的统一，经济的发展和文化的繁荣昌盛，地方志书也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其中全国性区域志体例日渐成熟，与纪传体正史的“地理志”相分离而渐次自成体系。隋大业年间，朝廷“普诏天下诸郡，条其风俗、物产、地图上于尚书”（《隋书·经籍志》），不仅促进了各地方图经、图志的编纂，而且中央政府还据此编成《隋诸郡物产土俗记》100卷、《隋区域图志》129卷、《隋诸州图经》100卷。合起来就是一部完整的“一统志”。这是中国历史上统治阶级编纂全国性的方志图经的开始。后来像唐代的《元和郡县图志》、宋代的《太平寰宇记》，以及元、明、清三朝所修的《一统志》，都是沿用这种体例进行编纂的。唐朝方志的编纂，较之隋朝，则进一步及用和发展。唐王朝曾规定，各州郡的图经，每三年（以后改为五年）编修一次，并报送尚书省。由在敦煌石室发现的《西州图经》、《沙州都督府图经》和《沙州地志》来看，当时连敦煌等边远地区也都编修了图经地志，足见其普及的程度。唐宪宗元和年间，李吉甫所撰《元

和郡县图志》，为现存最早的、也是编写得最好的一部全国性的总地志。《四库全书总目》称它“体例最善，后来虽递相损益，无能出其范围。”原书40卷，目录2卷，记事以唐宪宗元和八年为限，故冠以“元和”。内容以唐代10道47镇分篇，每镇有图，列于篇首。自宋代以后，图已失传，故书名也改称为《元和郡县志》。全书虽以道与镇分篇，而实以府或州叙述单位，将全国十道四十七镇的户口、沿革、山川、道里、贡赋、古迹等，依次作了记叙，其史料价值超过两《唐书》的地理志。此书体例完善，记载翔实，对后世地志的编纂，影响至为深远。

宋代地方志的编纂特别发达，编纂体例渐趋规范。据《宋史·艺文志》所录，宋代地志凡百余种，其他书目中著录的也不少。就全国性总地志来说，北宋有乐史《太平寰宇记》、王存《元丰九域志》及欧阳忞《舆地广记》；南宋有王象之《舆地纪胜》及祝穆《方輿胜览》等。

《太平寰宇记》200卷，成书于宋太宗太平兴国年间（976—984），体例略同《元和郡县图志》，以叙述中国地理为主，附及“四夷”，除沿革、户口等项外，增加了风俗、人物、姓氏、地产、艺文等内容，不仅地志的内容范围从此更为扩大，且使地志更趋向于史传化。故《四库全书总目》称：“后来方志必列人物、艺文者，其体皆始于乐史。盖地理之书记载至是书而始详，体例亦自是而大变。”

《元丰九域志》十卷，为宋神宗时王存、曾肇、李德刍等奉敕撰定，成书于元丰三年（1080）。以熙宁、元丰年间四京、二十三路行政区划为根据，记叙各路的府、州、军、监、县的山川、道里、户口、乡镇等。本书的主要特点是内容简要，如各地沿革仅略叙宋代变化而已。故是书修成后，时有重修之议。

《舆地广记》38卷，成书于北宋政和年间（公元1111—1118年）。首叙历代的政区，次接元丰年间的四京、二十三路，记叙州、

县建置沿革。颇重历史史实和人物的叙述，多受《太平寰宇记》的影响。

至于南宋时期的《輿地纪胜》，200卷，大约成书于宋理宗宝庆末年（1227）。按照南宋十六路，叙述行政沿革及风俗、形胜、景物、古迹、官吏、人物、碑记、诗文等。《方輿胜览》70卷，成书于宋理宗时，内容以南宋统治区域为限，特详于名胜古迹、诗赋序记，而略于建置沿革和疆域道里。故《四库全书总目》评其：“名为地记，实则类书也”

宋代修志之盛，成书之多，远远地超过了它的前代。方志留存至今的有20余种，除上述全国性总地志外，尚有一方乡土之志。大的如《吴郡志》以及乾道、淳佑、咸淳三朝时所撰的《临安志》，都比较著名。且各地方修志也很普遍，不但州、府有志，县、军、监有志，甚至连镇及重要居民点也有志。这足以说明宋代地方志编纂特别发达的原因。

元朝由于统治时间较短，方志的编修规模不如宋代。官修《大元一统志》，凡千余卷，搜罗繁博，惜已失传，仅有辑本存世。此后仿其例编撰的，明有《大明一统志》90卷，清有《大清一统志》。《大清一统志》历乾隆、嘉庆、道光三朝，先后修订三次，由初修342卷到成书560卷。由于最后一次撰修开始于嘉庆十六年，故定名为《嘉庆重修一统志》。这些《一统志》内容丰富，体例完善，且又精于考订，是研究我国地方史的重要参考资料。

明清是我国方志发展的繁荣时期，尤其是清乾嘉时代更臻于鼎盛。在编修志书的规模成书的数量，以及辑录旧志和方志理论的研究等方面，都远远地超越了它的前代。清政府在官府中一般是设有修志局（馆），由地方官府聘请文人学士、宿儒名贤或地方乡绅进行编纂工作，并由学政监督其事。由于统治者的提倡和不少著名学者参与方志的编修，从体例的完善到史料的鉴别，都达到了较高水平。同时，所修志书的数量也很大，仅省志一项，《四

库全书》著录的就有 16 种，加上县志，数量更大。据初步统计，现有的清代志书（不计专志），约有 5800 多种，占现存旧志的百分之八十左右。同时，一些学者还致力于古地志的辑佚，如著名地理学者王汉辑录了《汉唐地理书钞》，收录汉唐地志五十种。张澍《二酉堂丛书》中，辑录了《凉州异物志》、《西河记》和《沙州记》等失传的西北方志。有些学者则致力于方志的实践和方志学的理论建设，其中最为有名的当首推著名史学家章学诚。章氏不仅从理论上论述了方志的性质、内容、义例和作用，而且还身体力行，曾亲自参与编纂过《和州志》、《亳州志》、《天门志》、《永清县志》和《湖北通志》，在实践过程中所积累的宝贵经验，反过来又丰富了他的理论，并使它进一步发展成为一种专门学问——方志学。

总括起来说，编修地方志是我国民族文化的一个优良传统，它是在悠久的历史中逐渐成长起来的。因而，方志的内容异常丰富，具有很高的史料价值，不仅对于查考地名有用，就是在研究历史、地理、政治、经济、文化各个方面，都有极大参考价值。从宏观上看，前期的志书体例接近于地理书，注重记述地理方面的内容，多以《禹贡》、《周官》为其模式。后期的方志（主要是宋元以后）体例，更多的是近于纪传体史书。各种方志流传至今，数量极大，大约不下九千种，几乎占全国现存古籍的十分之一。使用方志，除旧有的朱士嘉《中国地方志综录》（1958 年增订本）外，更有 1958 年中化书局新出版的中国科学院北京天文台编《中国地方志联合目录》，该书共收地方志八千二百余种，网罗甚富，颇便参考。

实际上，在中国传统目录学中，直至清代《四库全书总目》，都没有“方志”这一类目，方志体典籍历来归入史部“地理”类。只是清代著名史家章学诚才明确提出“方志”这一概念。所以，在传统史学中，舆地、方志、往往相提并论，前者指全国性、综合